

中共宜宾学院委员会 宜宾学院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文件

宜学院群组发〔2013〕3号

宜宾学院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中央、省委、省委教育工委要求和《中共四川省委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意见》、《四川省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第一批实施方案》和《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四川省教育厅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关于高等学校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指导意见》，现就我校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下简称“教育实践活动”）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开展教育实践活动，要牢牢把握中央和省委提出的指导思想、总体要求、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和方法步骤，始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重点突出作风建设，着力在五个方面下功夫、作表率：一是在学习提高上下功夫，教育引导党员、

干部牢固树立宗旨意识、群众观点和廉政思想，在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师生上作表率。二是在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四风”上下功夫，认真查找和切实解决作风不实、不正和行为不廉的问题，在落实为民务实清廉要求、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上作表率。三是在从严抓班子带队伍上下功夫，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在加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领导班子建设上做表率。四是在端正教风学风，建设风清气正的校园文化上下功夫，校级领导干部要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和教育家的标准提高政治素养和办学理校能力，全校党员干部、党员教职员工要不断提高业务修养和综合素质，严谨治学，严于律己，在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上做表率。五是在改进作风树形象，服务师生促发展上下功夫，全校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要紧紧围绕第二次党代会确定的奋斗目标，认真贯彻落实教育规划纲要，着力践行“四维一体”办学模式，不断提升办学质量与水平，在“认真学习、提高认识，深入基层、找准问题，真抓实干、促进发展”上做表率。

二、方法步骤

2013年7月上旬至2013年12月底基本完成教育实践活动。整个教育实践活动分三个环节：2013年7月上旬至2013年9月底为“学习教育，听取意见”环节；2013年10月初至2013年11月中旬为“查摆问题，开展批评”环节；2013年11月中旬—2013年12月底为“整改落实，建章立制”环节。

（一）学习教育、听取意见

1. 召开动员会

（1）7月13日召开全校教育实践活动动员会，党委书记作动员报告，省委督导组组长提工作要求，并开展现场评议。

（2）根据学校安排部署，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迅速召开动员大会，及时把教育实践活动的会议文件精神和要求传达到每一名党员干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要作好动员报告，切实做到“四个讲清楚”，即：讲清楚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重大意义，讲清楚中央、省委和学校党委的重点要求，讲清楚本单位开展活动的目标任务和工作安排，讲清楚对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具体要求。学校分管联系领导将到会提工作要求，学校督导组组织现场评议。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的动员报告要报学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督导组审阅并报办公室备案。

暑假期间，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各部门和二级学院班子成员要按照中央和省委的统一要求，认真抓好学习，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为抓好各个环节的教育实践活动打下基础。

2. 搞好学习教育

（1）主要内容。以《论群众路线—重要论述摘编》、《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学习文件选编》、《厉行节约、反对浪费—重要论述摘编》为教材，重点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党章和党的十八大精神、习近平同志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光辉历史和优良传统等内容，开展理想信念、

党性党风党纪和道德品行教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宣传教育。

(2) 基本方法。采取集中培训、专题辅导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学校将认真开展中心组学习、典型案例警示教育、专题讨论交流等组织党员干部学习讨论；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支部要合理安排时间组织全体党员学习讨论（处级以上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组织的专题学习）。每名党员、干部要联系学习内容谈认识、联系思想实际谈体会、联系作风建设谈收获；处级以上干部要撰写 1 篇以上学习心得体会，并交学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3) 时间要求。学习讨论不少于 40 个学时，其中：组织集中学习培训不少于 3 天，开展集中讨论交流不少于 3 次。

3. 开展调查研究

(1) 调研目的。了解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掌握党员、干部特别是本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在作风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以及师生员工反映较多的其他问题。

(2) 调研要求。由领导带队，组织党员、干部深入管理和服务对象开展调研。即：学校领导带队，组织机关的党员、干部深入各二级学院、深入广大教师、学生中开展调研；二级学院领导带队，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各教研室、各学生班级开展调研。各二级学院、各部门领导班子及成员要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报学校督导组审阅并报办公室备案；学校领

导班子及其成员要分别形成专题调研报告，并报省委督导组审阅。

4. 广泛征求意见

(1) 开门评风。学校组织召开座谈会，邀请省、市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代表和离退休老同志代表，对学校工作作风进行评议。

(2) 百姓听音。由学校督导组牵头组织，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干部群众中深入征求意见。

(3) 基层问症。由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牵头组织，广泛听取管理服务对象和党内外群众对本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党员、干部作风建设等方面的意见。

(4) 意见反馈。对征求到的意见建议，进行分类梳理，并分层次原汁原味地转达反馈。对调查研究和征求意见中查找出来的问题，要坚持边学边查边改边做。

(二) 查摆问题、开展批评

1. 讨论提出“四风”具体表现

(1) 联系本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党员、干部作风建设方面的实际，结合征求到的意见，对不符合为民务实清廉要求的问题开展深入讨论，逐一查摆本单位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四风”方面的问题，形成本单位“四风”具体表现书面材料。

(2)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形成的“四风”具体表现材料，经学校督导组审核同意后，报学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对联系实际不够、查找“四风”具体表

现不深不准的单位，学校督导组要督促其在规定时限内“补课”。学校的“四风”具体表现材料报省委督导组审核。

2. 严格进行对照检查

(1) 坚持“五个对照”。对照党章、对照廉政准则、对照改进作风要求、对照群众期盼、对照先进典型，联系本单位形成的“四风”具体表现，通过群众提、自己找、上级点、互相帮，认真查找在宗旨意识、工作作风、廉洁自律方面的差距，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每名党员、干部都要自觉“对号入座”。

(2) 搞好“四个剖析”。按照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坚持触及思想、正视矛盾和问题，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每名党员、干部都要深刻剖析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具体表现、主观原因和思想根源。

(3) 突出“三重要求”。按照“重在写问题、重在找原因、重在查自身”的要求，认真撰写对照检查材料，主要包括三个方面内容：一是班子或个人在“四风”方面存在哪些突出问题；二是存在问题的主观原因和思想根源是什么；三是今后努力的主要方向。撰写对照检查材料时，对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要认真负责地作出回答。

(4) 严格“四级把关”。对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党员、干部撰写的对照检查材料，要分层次进行审阅。党支部书记要审阅本支部党员的对照检查材料；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委员要审阅分管联系的支部书记的对照检查材料；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要审阅总支委员的对照检查材料；学校

督导组要审阅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政领导班子和总支书记的对照检查材料，并配合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做好对照检查材料的审阅工作。对照检查材料联系实际不够、问题找得不准、剖析不深不透的，要在规定时限内认真修改或重新撰写。领导班子和处级干部的对照检查材料，要报学校分管领导审定后，报学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学校领导的对照检查材料，要报省委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3. 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组织召开一次高质量的专题民主生活会，以整风精神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1）作好充分准备。学校督导组要向党总支（直属党支部）通报掌握的班子建设情况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对反映存在问题较多的班子成员，由学校督导组会同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进行谈话提醒；对其他班子成员也要进行个别谈话提醒。

（2）搞好交心谈心。召开民主生活会前，要深入开展谈心活动，坦诚交换意见，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要与班子成员逐一谈心，班子成员之间要互相谈心。

（3）开好民主生活会。会议时间不少于2天。会上，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查摆问题，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并代表班子进行剖析。班子成员既要进行深刻的自我批评，又要进行诚恳的相互批评。学校督导组对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情况要进行点评。各党支部要开好专题组织生活会，认

真开展对照检查和分析评议，每个党员都要参加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召开的专题组织生活会，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办法。

4. 搞好通报和评议

（1）及时通报情况。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后，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采取适当方式，向本单位党员、干部通报民主生活会情况。通报的主要内容包括：专题民主生活会的基本情况，领导班子存在的突出问题和整改方向，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开展民主评议。对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的情况，要在通报范围内进行民主评议。

（3）对领导班子成员的对照检查情况，也要采取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和民主评议。对其他党员、干部的对照检查情况，由所在支部组织全体党员进行民主评议。

（4）民主评议一般分为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三个档次。对评议满意度较低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党员、干部，要进行重点帮助，引导其深入查找问题，深刻剖析原因，认真修改对照检查材料。

（三）整改落实、建章立制

1. 认真制定整改方案和落实整改措施

（1）针对查摆出来的问题，各单位一把手要负责主持制定领导班子的整改方案。主要包括：整改事项、整改措施、整改责任、整改时限、整改效果等。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既要有中长期整改安排意见，更要有近期整改任务要求；

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要一一提出整改措施和办法。

(2) 每个班子成员和党员、干部都要针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对照查摆出的问题以及民主评议意见，提出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

(3) 整改方案和整改措施的审核。校级领导班子和主要负责人的整改方案和措施由省委督导组组长审阅，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的整改方案和措施由党委书记在省委督导组组长配合指导下进行审阅。各二级单位领导干部的整改方案和措施，由分管校领导审阅。其他党员、干部的整改方案和措施由党支部书记主持召开支委会议，集体审核。

(4) 整改方案和整改措施的公示。整改方案和整改措施要在一定范围内公布，征求广大师生意见。领导班子及其主要负责同志的整改方案、整改措施，以会议形式在本单位范围内征求意见和公示，并采取适当方式征求下级单位和管理服务对象的意见；其他班子成员的整改措施，主要在班子内部和分管部门(单位)以会议形式征求意见；其他党员、干部个人的整改措施，在支部范围内进行公示和征求意见。对师生反映强烈问题的整改，要作出公开承诺，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2. 开展五项集中整改

对“四风”方面的突出问题，采取上下联动的方式进行集中专项治理：

一是围绕解决工作不实的问题，集中治理文山会海，着力改进机关工作作风、文风、会风，认真清理各类会议、文

件、简报、节庆、评比表彰和达标活动，坚决取消一切没有实质内容、没有实际作用的会议、活动和文件。

二是围绕解决在广大师生员工利益上不维护、不作为的问题，专项治理消极应付、不作为、乱作为，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以及侵害广大师生员工利益问题，着力解决个别领导干部民主集中制贯彻不力、个别基层班子凝聚力执行力不强、干部队伍中存在的不作为、乱作为和敷衍塞责、办事效率低下问题。

三是围绕克服及时行乐思想和特权思想，对各级领导干部落实有关工作和生活待遇规定的情况进行专项检查，认真清理解决违反规定和超标准享受待遇的各种问题，进一步规范和执行公务接待有关规定，落实不赠送、不接受礼品等规定。

四是围绕狠刹挥霍享乐和骄奢淫逸的不良风气，继续清理检查“小金库”，全面检查、管控“三公”经费使用情况，坚决制止铺张浪费行为，严禁用公款大吃大喝，严禁以各种名义用公款互相宴请和安排高消费娱乐活动，严禁借开会、调研、考察、检查、培训等名义变相公费旅游。

五是对从严管理干部的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软、懒、散、庸的班子成员进行教育整顿；对存在一般性作风问题的干部，立足于教育提高，促其改进；对群众意见大、不能认真查摆问题、没有明显改进的干部，要严格教育管理，进行必要的组织调整。在活动中发现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将及时移交纪委、监审处或有关方面严肃查处。

3. 加强和改进群众工作

结合开展集中整治，进一步把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工作具体化、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研究出台具体措施，层层分解落实任务，认真解决师生员工反映较多的问题。开展争创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和争当为民务实清廉型党员干部“双争”活动，大力加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领导班子建设，全面推行机关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工作，建立健全党政负责、部门履职、党员干部尽责的服务群众工作体系，在提高群众工作能力中造福群众、凝聚民心。

4. 健全完善规章制度

对学校工作运行中的已有制度，区分“废、改、立”三种类型，进行一次集中梳理。经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群众认可的，要长期坚持，抓好落实；对不合上级要求的要立即废止。认真修订完善在联系群众、科学决策、作风考核评价、厉行节约、公务接待、出国出境管理、基建工程建设管理、大宗物资采购管理、经费管理、健全作风建设的制度体系。

5. 对整改情况进行测评

在教育实践活动结束前，由学校督导组牵头负责，要对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落实整改方案和整改措施的效果进行评议。整改落实效果不好、多数群众不满意的，要重新进行整改。活动结束前，各单位部门认真开展“回头看”并进行工作总结。总结的主要内容包括：开展活动的基本做法、基本成效、基本经验、意见和建议等。

三、组织领导

（一）落实领导责任

在省委领导下，学校党委全面负责学校教育实践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其他班子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加强对分管部门(单位)的工作指导。学校成立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书记、校长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督导组，办公室下设工作组，具体负责教育实践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相应成立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单位的教育实践活动。

（二）抓好示范带动

学校党员领导干部成员要在本校基层教学、科研单位建立联系点，加强调研和指导，努力把联系点建成示范点，发挥好示范和引导作用。坚持自上而下、压茬进行、统筹时间和进度。学校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先学先行、先查先改，作出表率 and 示范。二级单位及党员干部及时跟进、联动开展，形成上级带下级、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

（三）加强指导督查

学校党员领导干部成员对分管联系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开展教育实践活动进行指导，重点指导联系分管单位做好征求意见工作、参加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审阅领导干部的整改方案和整改措施、督促搞好整改落实特别是集中专项治理工作。根据不同层级党员、干部的情况，提出不同的目标要求和办法措施。学校教育实践活动督导组，负责对开展活动进行全程指导，加强督促检查、严格审核把关，了

解反映情况、提出意见建议，推动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开展。

（四）注意把握政策

认真学习掌握中央和省委关于教育实践活动有关政策要求，在组织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开门搞活动、整顿问题班子、组织调整和处理问题干部等实际工作中，要准确把握原则要求，明确政策界限，规范操作办法，力戒形式主义、坚决防止走过场。学校要及时了解掌握情况，主动研究解决活动中出现的问题，增强工作指导的针对性、预见性，为活动扎实有效开展提供有力的政策指导。

（五）坚持统筹安排

要着眼取得实效，统筹安排好学校不同单位的工作进度、每个环节的工作重点、各级领导班子的工作要求。既要坚持活动基本要求不变通，把“规定动作”做到位，又要结合各自实际探索务实管用的具体载体，使“自选动作”有特色。要把开展活动与加强基层组织以及学校内涵发展、提高质量等中心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做到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

（六）搞好舆论宣传

充分发挥报刊、广播电视等传统主流媒体优势，也要重视发挥网站、微博客等新兴媒体作用，在校报、网站设立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专栏，大力宣传教育实践活动的重大意义、部署要求、工作进展和重要成果。注重抓好典型宣传，善于发掘、总结基层创造的好经验好做法，培育、宣传

先进个人和典型集体，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注意加强舆论监督，通过以案说法、典型曝光、事件评述等方式，进行建设性的监督，切实增强宣传引导的针对性和影响力。

中共宜宾学院委员会 宜宾学院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

2013年7月10日

报：中共四川省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省委第十五督导组、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

宜宾学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年7月10日印发
